



檔 號：5399
保存年限：3年

花蓮縣立鳳林國民中學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01 日
發文字號：鳳中人字第 1110003010 號
附件：

主旨：花蓮縣立鳳林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 2 次自辦代理教師甄選結果（第 2 次公告第 6 次招考）。

依據：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次自辦代理教師甄選簡章（第 2 次公告分 6 次招考）及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1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甄選錄取名單：

（一）數學科（代理實缺）-正取方如玉。

二、錄取人員請於 111 年 8 月 2 日（星期二）中午 12 時前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逕向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喪失受聘資格。

校長羅崇禧